

债券代码：2280329.IB

债券简称：22 常州齐梁债

债券代码：184498.SH

债券简称：22 常齐债

## 常州齐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公告

本公司全体董事或具有同等职责的人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 一、变化背景

常州齐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简称“公司”、“发行人”）本次股权变化前股东为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持股 58.31%）、江苏龙城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30.00%）和常州滨江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1.69%），根据《常州齐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由常州市新北区国有资产管理服务中心代表新北区人民政府履行出资人职责，行使股东职权。为进一步优化国有企业布局，增强核心企业竞争力，经公司股东会研究同意，决定将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持有的公司 13.00% 股权无偿划转至江苏龙城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登记手续。

### 二、变化的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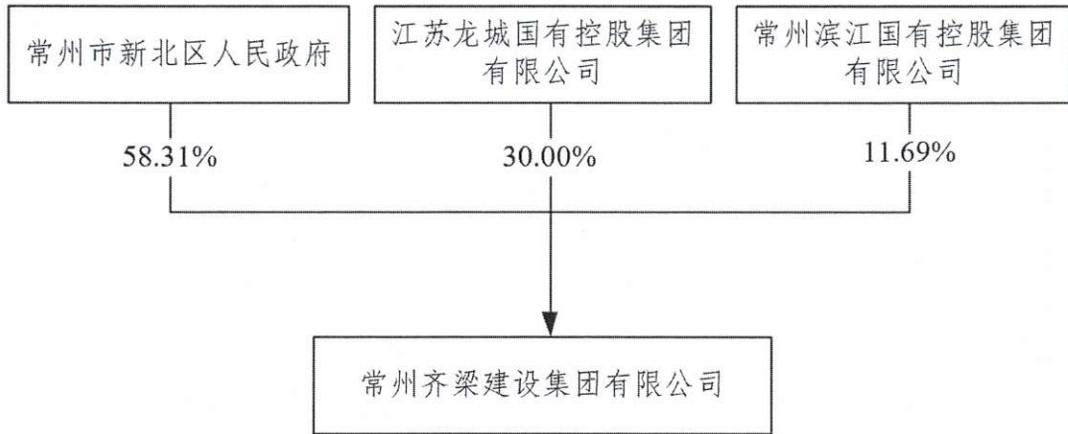
此次股权变化前，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企业性质
------	------	------	------

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	29,155.00	58.31%	国有控股企业
江苏龙城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5,000.00	30.00%	
常州滨江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845.00	11.69%	

此次股权变化前，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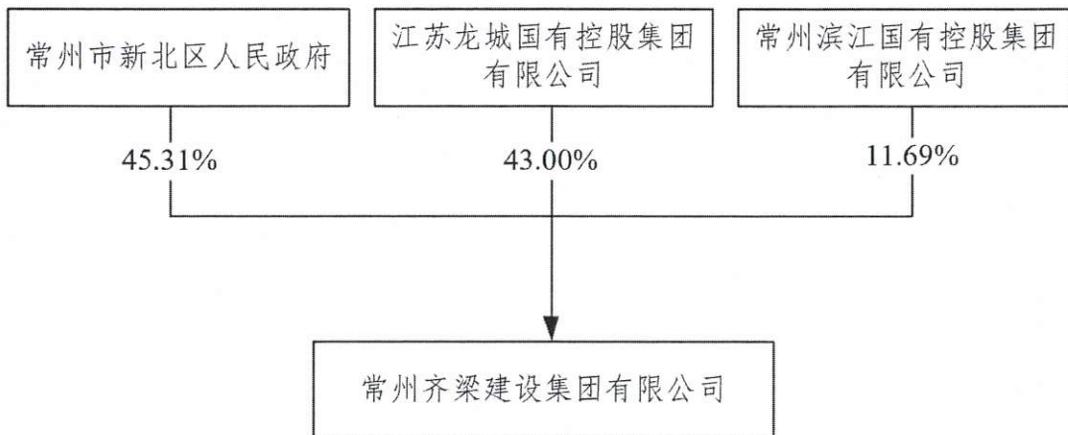


此次股权变化后，公司股东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股东名称	出资金额	持股比例	企业性质
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	22,655.00	45.31%	国有控股企业
江苏龙城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21,500.00	43.00%	
常州滨江国有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845.00	11.69%	

此次股权变化后，公司股权结构情况如下：



根据《常州齐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本次股权变化后，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常州市新北区人民政府仍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

### 三、新增股东情况

公司本次股权结构变化系在原有股东内部调整，不涉及新增股东。

### 四、发行人独立性情况

此次股权变更后，公司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化。公司与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均保持独立性。

### 五、原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公司债券相关承诺的执行情况（如有）

不适用。

### 六、影响分析和应对措施

公司本次股权变化后，公司经营方针政策、经营范围均未发生变化，经营管理层保持稳定。公司股权结构变化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财务状况及偿债能力等方面产生重大负面影响。变更后公司治理结构仍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本页无正文，为《常州齐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股权结构发生变化的公告》之盖章页)

常州齐梁建设集团有限公司

2025年7月4日

